

節日慶祝及宣傳工作小組

第七次會議工作報告

工作小組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九日舉行第七次會議，報告和議決了以下事項：

- (1) 工作小組 2013-14 十二項活動的撥款額共 740,520.50 元。各項活動的撥款額及合辦團體載列如下：
- (i) 與深水埗居民聯會合辦「慶祝國慶六十四周年嘉年華」，撥款額為 56,425 元。
 - (ii) 與深水埗體育會有限公司合辦「深水埗區慶祝國慶嘉年華 2013」，撥款額為 84,000 元。
 - (iii) 與香港基督教青年會合辦「美孚有機農墟」，撥款額為 100,000 元。
 - (iv) 與深水埗體育會有限公司合辦「深水埗區議會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六十四周年國慶酒會」，撥款額為 80,400 元。
 - (v) 與深水埗體育會有限公司合辦「國慶特刊」，撥款額為 3,300 元。
 - (vi) 與美青體育康樂聯會有限公司合辦「農曆年賀年物品」，撥款額為 81,400 元。
 - (vii) 與美青體育康樂聯會有限公司合辦「印製 2013 深水埗區議會掛曆及日記簿」，撥款額為 99,220 元。

(viii) 由工作小組舉辦「區議會工作報告報章廣告」，撥款額為 50,600元。

(ix) 與深水埗體育會有限公司合辦「深水埗區議會2014年新春酒會」，撥款額為 84,700元。

(x) 與美青體育康樂聯會有限公司合辦「渣打馬拉松2014—區議會盃」，撥款額為 4,400元。

(xi) 與美青體育康樂聯會有限公司合辦「花墟花市穿梭巴士」，撥款額為 43,120元。

(xii) 與深水埗體育會有限公司合辦「懸掛國慶彩旗及橫額」，撥款額為 52,937.50元。

(2) 深水埗區議會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六十四周年國慶酒會將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七日(星期五)下午三時正舉行，典禮儀式將於下午三時三十分開始，地點須待落實報價後才能確定。同時，工作小組通過邀請民政事務總署副署長陳積志先生，JP、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九龍工作部副部長王小靈女士、深水埗民政事務專員莫君虞先生，JP、深水埗區議會主席郭振華議員，MH，JP、深水埗區議會副主席黃達東議員、深水埗警區指揮官李志恆總警司，以及工作小組主席吳貴雄議員，MH 擔任酒會的主禮嘉賓。

(3) 與深水埗體育會有限公司合辦「懸掛國慶彩旗及橫額」，計劃在區內懸掛 146 對國慶彩旗及 25 張橫額，活動撥款額為 52,937.5 元。有關懸掛的確實地點，有待向地政總署九龍西區地政處申請及批核後作實。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
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三年八月